**推動計畫書撰寫說明及格式**

1. 計畫書之文字應以橫式書寫，圖、表之內容須清晰可供辨識。
2. 表格長度如不敷使用時，請自行調整。
3. 檢附之佐證資料文件如為影本需加蓋公司大小章及註明「與正本相符」字樣，並掃描成彩色電子檔納入本計畫書。
4. 計畫內容須包括但不限範例所示項目，各項目之說明供撰寫參考，以能檢附第三方公證單位出具之證明文件尤佳。
5. 各項資料應注意前後一致，按實編列或填註。
6. 金額請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小數點下4捨5入計算。
7. 公司若係再次申請（如退件、公司自行撤件等），請提供「申請紀錄說明」資料。

**限閱**

**交通部電動大客車推動計畫**

**電動大客車車輛業者參與推動計畫書**

**公司名稱：（申請公司全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書背(側邊)格式

**電**

**動**

**大**

**客**

**車**

**車**

**輛**

**業**

**者**

**參**

**與**

**推**

**動**

**計**

**畫**

**書**

**公**

**司**

**名**

**稱**

**：**

**年**

**月**

**計畫書修正回復說明**

※若計畫書未曾進行修改，免填本表※

計畫名稱：

公司名稱：

計畫書內容修正：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編號 | 計畫書修正通知 | 修正回復說明 | 修正頁碼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說明：

1.請將本表按修正時間先後順序，附加於計畫書目錄前。

2.計畫書內容與前次不同或有修正處均須列出，並將修正文字以粗體+底線表示。

**申請紀錄說明(若無則免填)**

1. **曾經參與政府相關研發計畫之實績**

近3年曾經參與之下列計畫並經核定通過：

A.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B.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C.A+企業創新研發淬煉計畫(或原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及創新科技應用與服務計畫)、D.其他研發計畫等（請說明計畫類型，如：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計畫)、新傳四-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農委會或其他政府單位補助計畫…）。

（屬聯合申請者請分開表列）

|  |  |  |  |  |
| --- | --- | --- | --- | --- |
| 計畫類別（A.B.C.D.E） | 計畫名稱 | 執 行期　間 | 核定計畫經費（千元） | 計畫執行效益（請具體說明計畫執行前後之差異與效益） |
| 計畫總經費 | 補助經費 |
|  |  |  |  |  |  |
|  |  |  |  |  |  |

1. **目前申請中之計畫**

金額單位：千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No. | 申請日期 | 補助機關 | 計畫名稱 | 執行期間 | 申請補助款 | 申請總經費 |
| 1 |  |  |  |  |  |  |
| 2 |  |  |  |  |  |  |

註:若屬聯合申請請註明該公司名稱

1. **近3年曾申請未通過之計畫說明**

|  |  |  |  |
| --- | --- | --- | --- |
| 計畫名稱 | 申請年度 | 未通過原因 | 計畫類別 |
|  |  | □退件□撤件□不推薦 | □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A+企業創新研發淬煉計畫□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 |

1. **本次申請計畫與前次申請之差異說明**

|  |  |  |
| --- | --- | --- |
|  | 前次 | 本次 |
| 計畫申請日期 |  |  |
| 計畫內容 |  |  |

填表說明：「計畫內容」欄請註明計畫書章節並請概述本次及前次申請內容之差異。

**計畫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頁碼

一、基本資料 .○○

二、經營團隊及執行能力 ○○

**貳、計畫內容 -已符合各年度國產化條件證明**…………………………○○

**參、計畫內容 -國產化具體規劃**

一、投資進程 ○○

二、在地化程度 ○○

三、技術自主性 ○○

四、技術規格 ○○

五、其他效益 .○○

六、預期效益（促進國內產值）說明 .○○

七、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 .○○

八、國產化執行期程及查核點 .○○

**肆、附件**

附件一、營利事業登記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明文件

附件二、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財務報表

附件三、個人資料使用告知事項暨授權同意書

**壹、公司概況**（如為多家公司、法人或團體聯合申請，各成員均應分別填列）

1. **基本資料**
2. 公司簡介
3. 核准設立日期： 年 月
4. 設立資本額： 千元；\_\_\_\_年實收資本額： 千元
5. 負責人： 職稱：
6. 上市上櫃狀況：🞏上市 🞏上櫃 🞏公開發行 🞏非公開發行
7. 產業領域別：
8. 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  |  |  |
| --- | --- | --- |
| 主要股東 | 持有股份 | 持股比例 |
|  |  |  |
|  |  |  |
|  |  |  |
| 合 計 |  |  |

1. 營運狀況：
2. 經營狀況：說明公司主要經營之產品項目、銷售業績及市場占有率

金額單位：千元

| 公司主要產品項目 | 民國 XX 年 | 民國 XX 年 | 民國 XX 年 |
| --- | --- | --- | --- |
| 產/銷量 | 銷售額 | 產/銷量 | 銷售額 | 產/銷量 | 銷售額 |
|  |  |  |  |  |  |  |
|  |  |  |  |  |  |  |
| 合 計 |  |  |  |  |  |  |
| 年度營業額(A) |  |  |  |
| 年度研發費用(B) |  |  |  |
| (B)/(A)% |  |  |  |

註1:請將年度由近至遠，並自左向右序列。

註2：研發經費占營業額5%以上。

1. 財務狀況說明（如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等）
2. 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資產負債表
3. 經國稅局核章之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4. 工廠廠區所有權或租賃證明文件
5. 工廠廠區建築物、空間、設備及相關生產設施配置
6. **經營團隊及執行能力**
7. 公司組織圖
8. 公司人力分析

|  |  |
| --- | --- |
| 職 別 | 學 歷 |
| 博士 | 碩士 | 學士 | 專科 | 其他 | 合計 | 比例 |
| 管理人員 |  |  |  |  |  |  | % |
| 研發人員 |  |  |  |  |  |  | % |
| 工程人員 |  |  |  |  |  |  | % |
| 行銷/企劃人員 |  |  |  |  |  |  | % |
| 其 他 |  |  |  |  |  |  | % |
| 合 計 |  |  |  |  |  |  | 100% |
| 男性人數 |  |  |  |  |  |  | % |
| 女性人數 |  |  |  |  |  |  | % |

1. 研發部門人力說明

1.研發部門組織圖

2.研發部門人員學歷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業年資 | 博 士 | 碩 士 | 學 士 | 專 科 | 其 他 | 合 計 | 比例 |
| 2年以下 |  |  |  |  |  |  | % |
| 3 ~ 5年 |  |  |  |  |  |  | % |
| 6 ~10年 |  |  |  |  |  |  | % |
| 10年以上 |  |  |  |  |  |  | % |
| 合 計 |  |  |  |  |  | 男性： | 100% |
| 女性： |
| 待聘人數 |  |  |  |  |  |  |

1. 過往國內營運實績與技術或服務能量

**貳、計畫內容 -已完成國產化項目證明文件**

1. **打刻符合CNS14246規定之十七碼車身號碼（VIN），且第十碼應為年份碼，並提供經製造廠簽署符合 CNS 14246或等同標準規定的車身編碼原則。**
2. **國產化要求項目之生產廠商及生產國別資料**
	1. 國產化要求項目

|  |  |  |
| --- | --- | --- |
| **項目** | **生產廠商** | **生產國** |
| 1.車身總成 |  |  |
| 2.智慧化系統 |  |  |
| 3.電池組(Pack) |  |  |
| 4.取得交通部國內大客車製造廠自主設計開發能力資格 |  |
| 5.整車控制系統(VCU) | 軟體：硬體： | 軟體：硬體： |
| 6.電池管理系統(BMS) |  |  |
| 7.鋼材車架(橫樑/縱樑) |  |  |
| 8.電能補充系統(含車端及充電設備端) | 車端：設備端： | 車端：設備端： |
| 9.動力系統之馬達定轉子、矽鋼片 |  |  |
| 10.動力系統之馬達驅動器(不含絕緣柵雙極型電晶體IGBT) |  |  |

註：請依本次申請國產化及技術評估之實際情形，詳實填寫各項目之生產廠商相關資料。

* 1. 其他

|  |  |  |
| --- | --- | --- |
| **項目** | **生產廠商** | **生產國** |
| 電池芯 |  |  |

註：請依本次申請國產化及技術評估之實際情形，詳實填寫生產廠商相關資料。

1. **車輛使用國產車身總成。**
2. **車輛使用國產智慧化系統。**
3. **車輛使用國產電池組(PACK)。**
4. **取得交通部國內大客車製造廠自主設計開發能力資格。**
5. **車輛使用國產整車控制系統(VCU)。**
6. **車輛使用國產電池管理系統(BMS)。**
7. **車輛採用國產鋼材車架(橫樑/縱樑)。**
8. **車輛使用國產電能補充系統(含車端及充電設備端)，其中電能補充系統應符合CNS 15700-3附錄EE之規定。**
9. **車輛動力系統之馬達採用國產定轉子、矽鋼片。**
10. **車輛使用國產馬達驅動器（不含絕緣柵雙極型電晶體IGBT）。**
11. **車輛動力用電池芯之技術、來源及相關佐證資料。**

**參、計畫內容-國產化具體規劃**

1. **投資進程**
2. 投資金額
3. 說明逐年投資建廠規模與期程（如投資金額、購置機器設備/軟硬體規劃等）
4. 檢附經濟部核發符合「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或「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或「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資格認定核定函，或經其他中央機關認定具投資事實之相關文件，以及申請文件與計畫書
5. 新增工作機會
6. 說明逐年可新增之工作機會（如新增雇用員工數）
7. 檢附經濟部核發符合「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資格認定核定函，以及申請文件與計畫書
8. 建廠規模及量產期程
9. 說明整車及關鍵組件生產線逐年量產規模
10. 說明整車及關鍵組件生產期程
11. 說明投資之產線具備智慧技術元素及智慧化功能
12. **在地化程度**
13. 在地化關鍵零組件開發規劃
14. 說明底盤、車架、電能系統、動力系統、電控系統、充電系統、自動化/智慧化等相關關鍵零組件製程導入國產開發規劃及時程
15. 說明電池組(Pack)之結構設計、生產排程及熱流模擬分析測試結果；電池管理系統(BMS)之韌體設計開發及功能驗證、電路設計、PCB Layout、軟體架構及模組設計等
16. 說明整車控制系統V-model開發流程、電路設計、底層/中層/應用層控制軟體架構及失效安全分析等
17. 說明動力系統馬達磁路分析、性能調校與測試、驅動器控制器架構開發、電路設計及熱流分析等
18. 產品設計開發過程及變更階段之構型管理(Configuration Management)、供應商管理。
19. 國內整車及零組件測試驗證規劃
20. 依據「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規劃車輛測試認證項目（如：耐久性…等）及時程
21. 使用國產鋼材
22. 提供底盤、車體骨架、車身等可追溯的生產及使用國產鋼材履歷計畫
23. 提供生產軌跡（採購訂單、價格、數量、來源、合約，以及進貨檢驗、材質證明、生產檢測紀錄等）
24. 具備乙級焊接執照或其他經審驗機構認可具焊接資格人員之資格鑑定證明文件
25. 打刻國產車輛識別碼 (Vehicle Identification Number, VIN)
26. 提供世界製造廠識別代碼 (World Manufacturer Identifier, WMI)證書
27. 提供經製造廠簽署符合CNS14246規定的VIN 17碼編碼規則
28. VIN碼打刻位置圖示
29. 國產車架/車體表面處理
30. 底盤/車架及車體之底漆/面漆處理技術(如：刷塗、浸塗、淋塗、噴塗、電著塗裝、靜電噴塗、粉末塗裝等)及使用設備
31. 表面處理之工廠地點、夾治具、標準作業程序書
32. 電池芯產地與技術來源
33. 電池上游材料(正、負極材料、電解液、隔離膜等)來源及進(出)貨單。
34. 電池芯生產製程(如：混漿、塗佈、輾壓、分切、乾燥、捲繞、組立、注液、封裝、化成等)、產線與測試設備、檢測紀錄及電氣資料

等。

1. 製造商取得第三方公正機構出具之IATF16949汽車品質管理系統認證證書。
2. 提供電性及可靠度測試驗證報告、失效模式分析與對策導入等佐證文件。
3. 提供電池芯研發相對應之人力與設備清冊，以及研發記錄簿或專利證明等佐證資料。
4. 電池芯保固說明。
5. **技術自主性**
6. 一階製造/二階打造(自行開發車架/底盤)
7. 說明採二階段打造或一階段生產製造自主開發底盤/車架，並符合國內交通部安審及品質一致性規定
8. 提供交通部認可之國內檢測機構所出具執行20萬公里耐久性能驗證文件
9. 打造之工廠、使用設備、處理技術等說明及佐證文件
10. 提供第三方公正機構出具之ISO 26262 汽車功能安全流程人員培訓證明及認證證書
11. 國外技術導入國產化項目
12. 檢具技術原廠授權組裝或製造之項目及其證明文件
13. 對國內產業發展之貢獻
14. 國產化項目說明（整車控制系統、電能補充系統、動力系統、電能系統、自動化/智慧化系統）
15. 設計圖面自主性及研發人力
16. 車輛自主設計（硬體、軟體）能力證明文件 (如相關設計圖面)
17. 投入研發經費及人力
18.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能力（CAE）
19. 在職研發人員取得的相關專業證照
20. 整車控制軟硬體掌握度
21. 整車控制系統的功能控制邏輯設計架構與訊號需求圖、電路圖、工程圖及程序書
22. 動力控制系統的控制邏輯設計架構與訊號需求圖、電路圖、工程圖及程序書
23. 電池管理系統（BMS）的控制邏輯設計架構與訊號需求圖、電路圖、工程圖及程序書
24. 具需求系統整合設計，以及功能驗證與調校能力
25. 提供第三方公正機構出具認證範圍包含研發流程之IATF 16949 汽車品質管理系統證書
26. 充電系統(含車端及設備端)自主能量
27. 高功率充電系統或設備之廠牌、型號、規格、生產地
28. 符合交通部公布之電動大客車營運數據監控管理平台資料傳輸作業規範的自主充電設施及營運平台
29. 具電能管理系統及智慧型充電功能，以及V2G協調技術核心設計與開發能量
30. 與合作廠商共同簽署的合約或合作備忘錄 (MOU)
31. 充電系統(含車端及設備端)應符合CNS 15700-3附錄EE之規定。
32. 充電設備須檢具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核發之自願性產品驗證(VPC)證書，以及實體介面、作業系統、應用程式或韌體及資料之儲存與傳輸等具有足夠資訊安全防護之佐證文件。
33. 充電系統(含車端及充電設備端)應檢具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核發之CNS國家標準合格函，或由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或相互認可的第三方公正檢測機構出具符合國際標準之佐證文件。
34. **技術規格**
35. 續航里程
36. 國內第三方公正檢測機構出具的實車負載(純電)續航里程測試報告(依車輛使用業別或行駛模式)
37. 能源效率
38. 國內第三方公正檢測機構出具的實車負載(純電)續航里程測試報告(依車輛使用業別或行駛模式)
39. 爬、駐坡性能
40. 國內第三方公正檢測機構依交通部公告之電動大客車性能驗證符合性作業程序所出具的報告（含檢測依據）
41. 材料輕量化
42. 車輛使用輕量化材料明細/圖面/成本效益
43. 動力/電能系統能量密度、耐久性及安全性
44. 經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或相互認可的第三方公正檢測機構，依國際標準(如：ISO)或法規(如：ECE R100.03)所出具的動力電池組(pack)或模組(module)能量密度、耐久性，以及受外力破壞之防護設計與避免爆裂、起火、電解液之洩漏、排氣及破裂等防護性能之安全測試報告（含檢測依據）
45. **其他效益**
46. 智慧化安全加值
47. 車輛符合交通部電動大客車推動計畫車輛業者資格審查作業要點附件二規定之自動化及智慧化設備配備，以及選配符合附件三規定之自動駕駛輔助系統等說明
48. 拓展海外市場或進入全球供應鏈規劃
49. 結合國內業者拓展海外市場或進入全球供應鏈時程規劃
50. 外銷實績或成果
51. 產學研跨領域合作
52. 與國內產學研跨領域合作規劃或實績
53. 促成國內政府機關等參與國際標準制定或加入國際組織
54. 智慧充電排程
55. 說明電力負載控制方式（如：可智慧調節充電設備輸出，避免超過安全負載）。
56. 用電分析（如：搭配智慧電表，輔以Al學習與演算，提供相關數據搜集分析,作為評估是否需要調整契約容量範圍之依據）。
57. 具充電監控功能，可協助客運業者在與台電訂定的契約容量下，採最經濟模式選擇與調配合適的充電時間、功率大小及充電排序。
58. 與國內資通訊產業或充電營運整合服務平台合作規劃
59. 綠電使用率
60. 國內再生能源憑證（使用度數及占比）
61. 自用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裝置容量 (發電度數及占比)
62. **預期效益（促進國內產值）說明**
63. 獲利模式說明
64. 計畫執行3年內預期效益
65. 量化效益

 金額單位：千元

|  |  |  |  |  |
| --- | --- | --- | --- | --- |
| 計畫效益 | 項　　目 | N+1年 | N+2年 | N+3年 |
| 量化效益 | 經濟效益 | 產品價格（單位： ） |  |  |  |
| 計畫年銷售量 |  |  |  |
| 計畫年銷售額 |  |  |  |
| 預估毛利率（%） |  |  |  |
| 內外銷比重 |  |  |  |
| 預計銷售地點 |  |  |  |
| 行銷方式(OEM、ODM或自有品牌比重)  |  |  |  |
| 預估市場占有率（%） |  |  |  |
| 預計研發投資額 |  |  |  |
| 預計量產投資額 |  |  |  |
| 降低生產成本(千元) |  |  |  |
| 成果發表會（場）/人數 |  |  |  |
| 技術創新應用 | 專利申請（件） |  |  |  |
| 專利核准（件） |  |  |  |
| 衍生產品（件） |  |  |  |
| 社會效益 | 增加就業人數 |  |  |  |
| 創業育成（家） |  |  |  |
| 建教合作學校數(所)/人數 |  |  |  |
| 學術成就 | 辦理學術活動(場) |  |  |  |
| 研究報告（篇） |  |  |  |

註:可自行新增項目，若無可填「無」或「-」，勿自行刪除表格。N為結案年。

(2)質化效益

* **對公司之影響：**如研發能量建立、研發人員質∕量提升、研發制度建立、跨高科技領域、技術升級、國際化或企業轉型、銷售或市占提昇、品牌建立或毛利增加等。
* **對國內產業發展之影響及貢獻：**如建立產業創新經營模式、替代進口值、提升出口產值、出口市場多元化、提升上下游產業技術、帶動就業人口等。
* **促成社會國家之影響（社會國家效益）：**生態環境保護及污染防治、公安衛生防護等。
1. **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
2. 風險與對策

|  |  |  |
| --- | --- | --- |
| No. | 風險 | 對策 |
|  |  |  |
|  |  |  |
|  |  |  |

1. 智慧財產權說明與布局
2. 是否涉及他人智慧財產權？若有，如何解決？
3. 是否掌握關鍵技術之智慧財產權
4. 其他事項
5. 財務能力需求及規劃分析
6. 資金需求規劃
7. 預估投資之成本效益分析
8. **國產化及技術開發預定時程及查核點**

(依交通部電動大客車推動計畫車輛業者資格審查作業要點第六點規定申請符合資格審查之車輛業者，應填寫本小節內容)

1. 預定進度表

|  |  |  |  |
| --- | --- | --- | --- |
| 季進度工作項目 | 年度 | 年度 | 年度 |
| 第一季 | 第二季 | 第三季 | 第四季 | 第一季 | 第二季 | 第三季 | 第四季 | 第一季 | 第二季 | 第三季 | 第四季 |
| A.投資進程 |  |  |  |  |  |  |  |  |  |  |  |  |
| 1.工作事項 |  |  | A1 | A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工作事項 |  |  |  |  |  |  |  | A3 |  |  |  |  |
|  |  |  |  |  |  |  |  |  |  |  |  |  |
| 3.工作事項 |  |  |  |  |  |  |  |  | A4 |  |  | A5 |
|  |  |  |  |  |  |  |  |  |  |  |  |  |
| B.在地化程度 |  |  |  |  |  |  |  |  |  |  |  |  |
| 1.工作事項 |  |  |  | B1 |  | B2 |  |  |  | B3 |  |  |
|  |  |  |  |  |  |  |  |  |  |  |  |  |
| 2.工作事項 |  |  |  |  |  |  | B4 |  |  |  |  | B5 |
|  |  |  |  |  |  |  |  |  |  |  |  |  |
| C.技術自主性 |  |  |  |  |  |  |  |  |  |  |  |  |
| 1.工作事項 |  |  |  | C1 |  |  |  | C2 |  |  |  |  |
|  |  |  |  |  |  |  |  |  |  |  |  |  |
| 2.工作事項 |  |  |  |  |  |  |  |  |  |  |  | C3 |
|  |  |  |  |  |  |  |  |  |  |  |  |  |
| D.技術規格 |  |  |  |  |  |  |  |  |  |  |  |  |
| 1.工作事項 |  |  |  | D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工作事項 |  |  |  | D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E.其他效益 |  |  |  |  |  |  |  |  |  |  |  |  |
| 1.工作事項 |  |  |  |  |  |  | E1 |  |  |  |  | E2 |
|  |  |  |  |  |  |  |  |  |  |  |  |  |
| 2.工作事項 |  |  |  | E3 |  |  | E4 |  |  | E5 |  |  |
|  |  |  |  |  |  |  |  |  |  |  |  |  |
| 進度百分比% |  |  |  |

註:1.年度別請以會計年度填寫，各分項每年至少應有一項查核點，內容並應具體明確。

2.「B.在地化程度」分項之查核工作事項須包括但不限於完成國產化要求項目、車型車輛搭載國產化項目並取得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以及導入國產電池芯等項目。

3.請依各分項之工作事項順序填註。

4.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依格式調整使用。

1. 申請單位規劃/配合項目查核點說明

|  |  |  |  |
| --- | --- | --- | --- |
| 查核點編號 | 預定完成時間  | 查核點內容(投資進程/在地化程度/技術自主性/技術規格/其他效益) | 參與人員編號 |
| A.1 | 年/月 |  |  |
|  |  |  |  |
|  |  |  |  |
| B.1 |  |  |  |
|  |  |  |  |
|  |  |  |  |

註: 1.查核點應按時間先後與分項順序依序填註，查核內容應係具體完成事項且可評估分析，產出物並應有具體指標及規格並須量化。

2.請配合預定進度表填註。

3.結案當月應列有驗收查核點。

**個人資料使用告知事項暨授權同意書**

**附件四**

您好：

經濟部工業局及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及本中心隱私權政策要求，並為保障您的權益，請您務必詳細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謝謝！

1. 蒐集之特定目的：計畫成員名冊管理、人事管理、工業行政、產業推廣、宣導、計畫管制考核與其他研考管理、公共部門(包括行政法人、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及其他公法人)執行相關業務、公務機關對目的事業之監督管理，以及為辦理帳務/稅務管理作業之用。
2. 您所提供以下的個人資料：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方式(通訊地址、電話、電子信箱)、學經歷資料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皆受本中心保全維護，並僅限於上述業務範圍內使用。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 1. 本中心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中心將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3. 本中心業務承辦人員於蒐集之目的範圍內，以合理方式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4. 本中心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外部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本中心將善盡監督之責。
4.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中心您的個人資料，若您不願提供，本中心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不正確，經檢舉、本中心發現或經他人冒用、盜用，有資料不實之情形，本中心有權終止您的權利。
5. 若您對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個人資料行使權利，有任何疑問，煩請至https://www.artc.org.tw/tw/contact留下您的訊息或使用電子郵件寄送到service@artc.org.tw 信箱，本中心將在收到訊息後儘快回覆您，謝謝您！

**本人已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於所列蒐集目的範圍內，合理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書人